

北京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9 月 12 日下午 13 时 30 分，会期半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9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委

托代理人；

-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会议地点：北京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临时租用稳恩佳力佳（北京）石油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场地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关于确认与北京中寰天畅卫星导航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16年9月12日上午: 9:00至11:30

(三)登记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昌平路97号北京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102206

联系人：谭鑫珣

联系电话：010-51653658

传真：010-80724808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无会议费用，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北京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